

嘉兴市教育局文件

嘉教函〔2022〕 2号

对市人大九届一次会议第054号建议的 答 复

李**代表:

您在市人大九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“关于加快提升家校合力共育及家庭教育能力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:

首先，感谢您对嘉兴教育事业特别是家庭教育工作开展的关注和支持，在全市多部门共同努力下，我市家庭教育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结合您提出的建议，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推进家庭教育工作。

一、强化顶层设计多举措宣传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、《浙江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》，通过完善顶层设计、构建协同工作机制、推出一系列实质性措施，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家庭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（嘉教基〔2019〕108号）、《嘉兴市中小学家庭教育品质提升行动计划》（嘉教基〔2019〕180号）、《嘉兴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家长学校课程指南（试行）》（嘉教基〔2019〕181号）等政策文件，通过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教师培训班、家长会、

家庭教育大讲堂等形式加强专业解读，普及和宣传家庭教育知识，参与人员达 70 余万人，家长反响良好。

二、以社区撬动家庭教育专业化发展

一是发挥社区作用。规范化建设社区家长学校。目前，全市社区（村）家长学校 1149 所，实现所有社区（村）全覆盖，办学率达到 100%。2022 年 4-6 月，开展线上、线下家庭教育指导活动共 278 场次，参与 358024 人次。同时，结合实际，制定主题特色鲜明的暑期亲子活动，如文博社区“文夏有约，博尔众乐”、金穗社区“穗岁有礼，文明一夏”。二是组建育儿精英师资团队、家庭养育指导员、养育照护志愿者“三支育儿队伍”，指导和帮助婴幼儿家长提高日常养育、早期阅读等方面的能力，提升家庭科学育儿水平。目前，全市培养养育照护骨干师资 400 余人；“十四五”期间将培养婴幼儿照护服务精英师资 200 名、家庭养育辅导员 800 名，实现每个社区都能为家庭养育提供科学指导。创建县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 21 家，计划到 2022 年底，10%以上社区（村）至少拥有 1 家。

三、做深做实关心关爱青少年工作

各地各校为学生建立动态追踪式档案，构建“前端预防、中端预警、后端干预”的全程心理健康动态服务链，对学生不同状况进行分类辅导，特别是在预警端，对心理危机学生实行三级预警，对高危学生建立“一生一档”的干预方案，并且根据学生的发展状态不断更新档案，保证实效性和针对性。针对青少年心理问题，学校心理辅导室建成率 100%，其

中建有省中小学心理辅导一级站 25 个，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学校 85 所，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人员配备率 100%。同时，还打造了全省首个高标准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总站，开通教育系统 24 小时心理关爱热线“88517885”，启动以来共接待咨询求助 294 例，并成功援助有关个案 6 例，通过主动服务，不断提高家长的沟通技巧和能力，强化教师心理健康教育的专业素养，助力学生健康成长。

四、加强学校建设强化家庭教育指导

为积极推进全市中小学数字家长学校建设工作，通过数字化学习平台和学习资源，以“互联网+”思维跨时空面向家长构建新型学习阵地和传播模式。目前我市有 196 所中小学建成数字家校，占比 61.3%，力争到“十四五”末全市 70% 以上中小学建成数字家校。2022 年，开展嘉兴市首批 30 所“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家长学校示范校”创建工作，深化家庭教育名师联动和“传帮带”发展模式，推进家庭教育教师专业水平的提升。

为进一步提高学校教师家庭教育专业化水平，加大家庭教育指导教师指导能力。2022 年启动第一批中小学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，全市完成 10 个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每年举办一期人员规模在 60 人左右的县级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家庭教育指导教师培训班，并积极推送优秀教师参加市级培训。目前，已评选优秀家庭教育指导教师三批共 90 人。力争在现有基础上，用 5 年时间完成新增培养家校合作管理者及中小家庭教育指导教师各 1000 人的培

训计划，不断形成家庭教育工作合力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协同相关部门全域推进家校社协同育人，不断拓展丰富家庭教育的形式和内容，积极引导多元社会主体参与家庭教育指导服务，探索家庭教育延伸服务，努力打造高质量发展嘉兴样板。

嘉兴市教育局

2022年8月3日

（联系人：冯金泉， 联系电话：83850518）